

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0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21]5 号）要求，我办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0 年度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机构情况：湛江地（专）区外事机构始建于 1961 年 11 月成立的“湛江专员公署外事办公室”，湛江市外事机构始建于 1964 年 2 月成立的“湛江市人民委员会办公室”。1983 年，原湛江地区行政公署外事办公室、湛江地区行政公署侨务办公室、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市政府侨务办公室合并成立市外事办，同时挂侨务办牌子。1984 年分设外事办和侨务办。2001 年外事办和侨务办合并组建市外事局（持侨务局牌子）。2002 年市外事（侨务）局增挂市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2009 年市外事局（市侨务局）更名为市外事侨务局，挂市港澳事务局牌子，延续至今。2017 年，根据《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贯彻落实加强党对地方外事工作领导体制改革重要事项的通知》精神，市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市委外办”）与市外事侨务局合署办公，市委外办主任兼任市外事侨务局局长，列入市委工作机关负责人序列。2019 年，根据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湛江市机构改革方案》（湛发[2018]15 号）文的通知精神，将外事

工作领导小组设为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作为市委议事协调机构。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为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作为市委工作机关，在市外事侨务局的外事工作职责基础上，组建市外事局，与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中共湛江市委委员会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内设综合科、出国管理科、国际交流科、涉外安全科和机关党委 5 个职能机构，下属事业单位湛江市因公出访电子办证中心。

2、人员情况。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总编制数 32 名。其中：行政编制 24 名、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5 名。现有财政供养在职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24 人（其中 1 人长期借调外交部工作，工资暂停）、后勤服务人员 3 人；湛江市因公出访电子办证中心 4 人（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另离退休人员 39 人（其中离休人员 2 人）。

3、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政策、法律法规，制定外事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外事调查研究，为市委和市政府对外工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统筹、协调处理本市海洋、海事等相关事务；组织接待外国访湛的重要来宾及其他友好人士、工商界代表等。接待来湛从事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指导并管理来湛采访的外国记者。审核并呈报在湛举办的国际会议和邀请外国人来湛访问有关事宜；负责本市与外国驻华外交、领事机构的业务联系和交涉事宜；协助实施本市在境外公民和机构合法权益保护等相关事务。协调处理外国公民及法人在湛发生的各类重大案

（事）件；统筹协调本市与相关国家地区交流合作事务，如国际友城交往、缔结友城关系等。协助办理因公出国证照；代办 APEC 商务旅行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强化集中统一领导，全市对外工作有效推进。贯彻落实习近平外交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改革完善外事工作体制机制，切实加强党对外事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牵头召开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扩大会议，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研究部署我市涉外领域疫情防控和对外工作。加强对外工作统筹协调，制定了湛江市 2020 年对外工作要点，印发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执行。加强因公出国管理，顺应机构改革要求，重新制定出台了关于机构改革后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管理的通知，在审批手续、出国管理、护照收缴、出国纪律教育等方面进行细化规范，进一步规范完善领导干部因公临时出国管理机制。合理制定年度出访计划，由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审定后报省委外办，有效确保出访成效。加强外事人才储备培养，在疫情期间组建外事志愿者的基础上，与市人才办联合发函商请各单位配合推荐外语人才，择优建立全市外语人才库，整合我市翻译资源，储备高端外语人才，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2、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涉外领域疫情防控稳定可控。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我办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坚决打好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

体战、阻击战。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压实疫情防控责任。第一时间成立时新冠肺炎防控领导小组，大年初三就要求全办干部取消春节休假，全面进入“战时”状态。制定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涉外工作方案和涉外处置工作指引，成立防控境外输入专班和重点国家外事工作专班，统筹做好来湛返湛外籍人士转运救治、沟通联络、服务保障以及做好疫情重点国家人员防控工作。坚持一视同仁原则，落实“与国人同样严格”的措施，严格执行“服务管理16条”、“外事工作10条”，切实做好在湛外国人疫情防控和健康管理服务，做到了严防死守。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动员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社区网格化防控工作，组织开展“我是党员我带头”承诺践诺活动和自愿捐款活动，用实际行动支持疫情防控。二是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网络。及时组建外事服务志愿者队伍，加强线上线下培训，根据疫情发展需要，组织志愿者深入机场、社区等防疫一线，协助做好外籍人员的翻译沟通、社区联防联控等工作。科学高效做好返湛来湛人员转运工作，抽调政治立场坚定和熟悉外事业务的同志赴广州、深圳口岸转运返湛来湛人员，疫情期间，接运各渠道境外来湛返湛人员800多人，均做到闭环运作，无缝衔接。用心用情落实外籍人员健康服务管理，协调外事志愿者按照居住地就近原则，对集中隔离点、社区居家健康观察的外籍人员实行“一对一”联系模式，和卫健医护人员、社区专干、公安人员构建“3+1”工作机制，做好外籍人员疫情监测、防控、情绪疏导以及各项沟通协调和日常生活服务等工作，对有困难的外籍人员给予必要的

协助和具体指引。协助了 5 名滞留在湛外国人顺利搭乘临时航班回国。疫情期间，实现在湛外籍人员“零感染”，保持外籍人士“零投诉”，没有发生因工作不当引起舆论问题。三是积极参与抗疫国际合作，助力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通过致函慰问、援助抗疫物资、视频连线分享抗疫经验等方式，支持国际友城、友好组织抗疫，携手共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疫情以来，共向日本、伊朗、意大利等 22 国驻穗总领事馆和韩国浦项市、乌克兰布罗瓦雷市、澳大利亚杰尔顿市等 16 个国际友城及关系密切的巴斯夫总部所在地路德维希港市发出慰问信，致以诚挚问候和坚定支持，表达愿同各方分享疫情防控和病患救治经验。及时协调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分别与乌克兰布罗瓦雷市医疗团队、德国莱茵兰—普法尔茨州 11 家三级医院举办远程学术研讨会，分享抗疫和救治经验，携手抗击疫情。通过合法程序向德国卫生部捐赠 50 万只一次性医用口罩，支持德国抗击疫情，推动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建设。四是加强正面宣传引导，服务疫情防控 and 对外工作两个大局。围绕我市开展国际抗疫合作、对在湛外籍人员进行健康服务管理、外籍志愿者积极参与抗疫等内容，组织媒体对典型案例采访报道，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对冲负面舆论，大力营造良好抗疫氛围。持续讲好我市中非夫妇齐当志愿者故事，在我市主流媒体推出《在湛非洲兄弟：我自豪，能为湛江疫情防控作贡献》《我爱家人，我爱湛江》等系列文字和视频报道，得到省外办高度肯定和赞扬，并吸引了中国日报、人民日报、南方网等媒体跟踪采访报道。组织 35 名外籍师生参加“湛江人游湛江”

之外籍师生游湛江活动，得到了外方积极反应和一致好评，受到了外交部和省委外办的充分肯定，相关活动信息被人民日报、中国日报等数 10 家国家、省、市媒体争相报道。撰写上报的《湛江市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在湛非洲兄弟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志愿者服务工作》等稿件被《广东外事》采用，为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服务好疫情防控和对外工作两个大局做出了湛江贡献。

3、创新方式深化对外合作交流，双向开放格局有效拓展。面对中美经贸斗争影响和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我们创新方式推动对外合作交流，拓展双向开放水平，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一是积极服务重点外资项目加快建设。针对外国人来华手续相比以前较为繁琐的情况，在做好境外人员入境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优化内部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构建外国人来华邀请函申办“快捷通道”，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截至目前，累计办理外国人来华邀请函 10 批 20 人次，其中，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有限公司 5 批 15 人次。组建专业翻译团队为巴斯夫项目提供高质量翻译服务，负责高层会见活动、陪同调研及联合工作会议现场口译服务，重点接待了巴斯夫执行董事会成员凯礼博士及巴斯夫亚洲大型项目总裁魏尔士博士拜访市领导等活动。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协助巴斯夫高层多次成功拜会省领导，商讨解决项目推进重大问题。目前，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进展顺利，首批装置正式打桩开建，李克强总理视频查看了开工现场。二是“云交往”推动对外交流

“不断线”。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面对疫情造成对外交往“物理阻隔”，积极创新对外交往方式，通过“云交往”继续推动官方与民间对外交流合作，营造良好外部环境。选送我市优秀的民间工艺大师制作的雷州石狗泥塑、蚝钢笔画等作品参加韩国浦项海外友好城市周活动，选送 29 幅作品参加“2020 年日中青年书画音乐交流大会”，选送我市 4 所大专院校艺术团队 105 个节目及作品参加乌克兰布罗瓦雷市线上举办的“第五届国际慈善节暨青少年创意节目大赛”。挑选具有湛江特色的舞狮、武术等民俗表演视频发送友城澳大利亚凯恩斯市，用于该市举办 2021 年春节庆祝活动时在电视台及公开场所进行播放。

4、坚持管理服务并重，湛江对外环境不断优化。加强因公出国管理服务，严格落实外交部和省外办关于疫情期间因公出国管理各项规定，暂停因公出国审批，截止目前，共审核审批因公出国团组 2 批 3 人次(疫情全球爆发前审核办结)。加快“放管服”改革，简化 APEC 商务旅行卡申办流程，建立企业备案制度和重点企业直报制度；优化旅行卡申办指南，推出便于操作的 2020 新版指南；倾听企业“走出去”声音，积极向外交部反映疫情期间“签证难”诉求，助力企业“走出去”拓展业务。在今年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和疫情影响的情况下，截至 11 月底全市仍办理了 APEC 商务旅行卡 10 批 18 人次。强化涉外安全管理，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及时稳妥处理了 6 起涉外突发案(事)件。制定了湛江市共建“一带一路”安全保障工作方案，提升“一带一路”沿线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

5、从严治党管党，机关作风和行政效能持续提升。坚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宣传十九大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青年党员干部理论提升计划，通过每周定期开展集中学习，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时事政治、经济社会发展要闻、舆论焦点等内容，安排1-2位党员同志作主讲发言，其他同志作交流发言或补充发言，充分调动青年党员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打造富有朝气的学习品牌，将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持续深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高地。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勤政廉政和行风建设的各项规定，做到严以用权，廉洁行政。加强政策理论学习与提升服务能力相结合，加强档案工作和保密工作管理，加大业务培训力度，成功举办粤西片区县（市、区）外事部门保密培训，提升外事系统保密和安全防范意识。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进一步提升机关干部履职尽责能力，大力营造文明、团结、互助、和谐的机关环境，培养积极向上、奋发进取的团队精神，营造了风清气正、清正廉政的良好干事创业氛围。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2、统筹协调全市的对外交往工作，承担来访外国官方代表团、外国驻华使领馆官员、外国记者和其他重要外宾、外国友好团体

和友好人士的接待工作。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面对疫情造成对外交往“物理阻隔”，积极创新对外交往方式，通过“云交往”继续推动官方与民间对外交流合作，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3、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

4、展现湛江新的发展变化，传播湛江声音，让在湛工作的外国友人感受到湛江的发展，增强归属感，积极投身到湛江的各项建设中。

5、加强因公电子护照项目管理，提高因公护照防伪性能和质量，维护国家安全利益。为我市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提供了稳定安全的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财政批复总收入预算 857.62 万元，收入总决算 1176.7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结余 7.36 万元，财政拨款 1169.41 万元）；财政收入总支出预算 857.62 万元；总支出决算 1176.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169.0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7.36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0.41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经研究成立了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梁春明担任组长，副局长王敦滢、李代明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局班子成员、各科科长和财会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办公室主任由综合科科长罗运银同志兼任。综合科为我办整体支出自我评价工作的牵头科室，负责制定领导

小组的工作职责及牵头科室的工作职责，并安排人员负责具体考核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根据《湛江市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办法（试行）》等有关要求开展自评工作，明确各项目经办科室为绩效自评实施人、确定牵头科室负责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办按照市财政局有关要求做好自评工作，于2021年6月10日上交自评报告。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办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办对照《湛江市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96.6分，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我办根据本部门职责，结合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部署要求编制预算，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2）预算编制规范性。我办根据市财政局预算编制的原则，按照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管理的有关要求编制部门预算。

（3）预算编制准确性。我办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

差异率为 3.63%，总体预算编制准确性较高。

2、预算执行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2020 收入总决算 1176.7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结余 7.36 元，财政拨款 1169.41 万元）。总支出决算 1176.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169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7.36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0.41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136%。支出完成率高的原因主要是我办加强了预算和计划管理，优化了财政支出结构。

(2) 财务合规性。我办修订了《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工作人员出差审批制度》、《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定向化保障公务车辆管理和使用暂行规定》、《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员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制度》、《礼品管理规定》《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小金库”治理长效机制制度》等比较全面的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项目管理。为规范我办专项资金的管理，促进全市外事工作有序开展，有效服务我市扩大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策文件规定，对专项资金的使用严格控制、严格审批，并实行预算管理，大额项目采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管理流程。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关于对外工作的路线、

方针、政策，着力于提升外事工作水平、推动国际交流合作、拓展中外友好往来等工作。

（4）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我办制定资产管理使用制度，固定资产由专人管理。固定资产做到统一登记造册、账实一致、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办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固定资产类别、价值、在用情况等（见下表）。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0076386.16	7764178.62	58.27%		
其中：房屋	13	10076386.16	7764178.62	58.27%	2312207.54	17.35%
二、通用设备	194	2843429.46	2843429.46	21.34%		
其中：汽车	1	340400	340400			
三、专用设备						
四、家具、用具、装具	310	404912.72	404912.72	3.04%		
五、图书、档案						
六、文物和陈列品						
合计	589	13324728.34	13324728.34	82.65%		17.35%

3、预算监督情况。

（1）自评信息公开。我办将在2021年6月底前在单位门户

网站公开自评材料。

（2）预决算信息公开。湛江市财政局于2020年1月23日下发《关于批复2020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20〕8号文，要求部门预算应当于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我办于2020年2月4日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布《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部门预算》（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wsaj/zwgk/zdly/czyjssgjf/bmyjs/content/post_1378381.html）和《2020年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wsaj/zwgk/zdly/czyjssgjf/sgjf/content/post_1378388.html）。2020年决算市财政局暂未批复，目前暂未公开决算信息，待接到公开通知后我办将按时按质在信息网公开相关的决算信息。

4. 预算使用效益。

（1）“三公经费”控制率。我办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05.23万元。其中：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预算66.4万元，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为4.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为0万元），③公务接待费33.91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82万元。其中：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67万元。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4万元，公车购置费0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4万元。③公务接待费支出0.81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2.68%。“三公经费”控制较好的主要做法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

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使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办2020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100.88万元，实际支出数70.74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70.12%，“公用经费”控制较好的主要做好是主要做法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用经费开支，使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贯彻落实习近平外交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改革完善外事工作体制机制，切实加强党对外事工作集中统一领导。加强外事人才储备培养，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一是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涉外领域疫情防控稳定可控。坚持一视同仁原则，落实“与国人同样严格”的措施，严格执行“服务管理16条”、“外事工作10条”，切实做好在湛外国人疫情防控和健康管理服务，实现在湛外籍人员“零感染”。同时通过致函慰问、援助抗疫物资、视频连线分享抗疫经验等方式，支持国际友城、友好组织抗疫，为服务好疫情防控和对外工作两个大局做出了湛江贡献。二是创新方式深化对外合作交流，双向开放格局有效拓展。优化内部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构建外国人来华邀请函申办“快捷通道”，助力企业复工复产。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面对疫情造成对外交往“物理阻隔”，积极创新对外交往方式，通过“云交往”继续推动官方与民间对外交流合作，营造良好外部环境。三是坚持管理服务并重，湛江对外环境不断优化。加强因公出国管理服务，严格落实外交部

和省外办关于疫情期间因公出国管理各项规定,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及时稳妥处理了涉外突发案(事)件。制定了湛江市共建“一带一路”安全保障工作方案,提升“一带一路”沿线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四是从严治党管党,机关作风和行政效能持续提升。坚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升机关干部履职尽责能力,培养积极向上、奋发进取的团队精神,营造了风清气正、清正廉政的良好干事创业氛围。

(4)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1	国庆招待酒会	展现湛江新的发展变化,传播湛江声音,让在湛工作的外国友人感受到湛江的发展,增强归属感,积极投身到湛江的各项建设中。
2	因公电子护照办证中心大厅设备维护费	提高我国因公护照防伪性能和质量,维护国家安全利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我市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提供了稳定而安全的渠道保障。
3	外事接待费	统筹协调全市的对外交往工作,承担来访外国官方代表团、外国驻华使(馆)官员、外国记者和其他重要外宾、外国友好团体和友好人士等接待工作。
4	外事业务工作经费	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尚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预算的执行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使我办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我办将继续采取更加强有力的管理工作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可控性。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三是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四是加强资金进度管理，明确细化资金支付时间，按需申请，提高预算完成率。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合计	100		100					96.6
预算编制情况	20	12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的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的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依据部门提供的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执行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18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等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政拨款收入 预算决算差异率 =-3.63%	5
				目标完整性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保障设施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4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03表。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5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4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82.64%	0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绩效自评	3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完整；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名称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效率性	11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点工作或重要事项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2 \times 5$ 分=4.625分	市委督查得分:91.87	4.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需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 $\times 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 $\times$ 分值。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 $\times 2$ 。		
		效果性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0	2
		公平性	5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加加分项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3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0 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性质	国家机关		
	下属预算单位										
	单位自评联络人		吴敏		联系电话及手机	3181565、15875992988		邮箱	1615593982@qq.com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 强化集中统一领导，全市对外工作有效推进。 2.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涉外领域疫情防控稳定可控。 3. 创新方式深化对外合作交流，双向开放格局有效拓展。 4. 坚持管理服务并重，湛江对外环境不断优化。 5. 从严治党管党，机关作风和行政效能持续提升。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2. 统筹协调全市对外交往工作，承担来访外国官方代表团、外国驻华使（馆）官员、外国记者和其他重要外宾、外国友好团体和友好人士等接待工作。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面对疫情造成对外交往“物理阻隔”，积极创新对外交往方式，通过“云交往”继续推动官方与民间对外交流合作，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3. 统筹协调本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并指导各县（市、区）、各单位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 4. 展现湛江新的发展变化，传播湛江声音，让在湛工作的外国友人感受到湛江的发展，增强归属感，积极投身到湛江的各项建设中。 5. 加强因公电子护照项目管理，提高我国因公护照防伪性能和质量，维护国家安全利益。为我市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提供了稳定安全的保障。										
	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5个，金额65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5个，金额65万元； 目标批复数5个，金额65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工作人员出差审批制度》、《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定向化保障公务用车管理和使用暂行规定》、《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员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制度》、《礼品管理规定》《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小金库”治理长效机制制度》、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2020.6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wsji/index.html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预算公开时间		2020年2月4日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zisfw/bmdh/wsji/zw/gk/zdly/czyissgjf/bmyjs/content/post_1378381.h		
					决算公开时间		财政尚未批复	公开网址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 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 致		是	配置合理 使用合规	是	出租、出借 及处置收入 上缴	是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332.47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101.25	固定资产利 用率 82.64%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 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5个	其中：新建0个	续建 5 个	计划当年完工5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5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0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项目组织 实施情况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实施细则》、《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员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管理情况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工作人员出差审批制度》、《定向化保障公务用车管理和使用暂行规定》、《礼品管理规定》《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小金库”治理长效机制制度》							
	管理情况	工作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开支。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部门整体 绩效产出 情况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05.23万元	实际支出数	2.82万元	控制率	2.68%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00.88	实际支出数	70.74万元	控制率	70.12%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91.87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91.87%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1 个	实际实现数	1 个	完成率	100%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0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5个	按期完成	4个	比率80%	受疫情影响, 停办国庆招待酒会项目	
	社会经济效益	1. 强化集中统一领导，全市对外工作有效推进。2.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涉外工作，涉外领域疫情防控稳定可控。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压实疫情防控责任。二是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网络。三是积极参与抗疫国际合作，助力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四是加强正面宣传引导，服务疫情防控和对外工作两个大局。3. 创新方式深化对外合作交流，双向开放格局有效拓展。一是积极服务重点外资项目加快建设。二是“云交往”推动对外交流“不断线”。4. 坚持管理服务并重，湛江对外环境不断优化。制定了湛江市共建“一带一路”安全保障工作方案，提升“一带一路”沿线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5. 从严治党管党，机关作风和行政效能持续提升。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0	人次（次）	答复数量	0	个	其中按定期限答复	0 个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公章）

填报日期

2021年 6月10日

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0年)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备注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上年结转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减金额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文件时间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		本级支出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市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公章）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年初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不为0的，请附相关文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的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